

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24 年 5 月 23 日，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在总行三楼会议室召开并形成决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沈月明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股东及代理人 17 名，实际出席股东及代理人 17 名，限制投票表决权的股东 1 名，所持有股份 810 万股，持有投票表决权 21190 万票，占总投票权数的 100%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行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21190 万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21190 万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21190 万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(四) 审议通过《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21190 万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(五) 审议通过《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修改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21190 万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律师发表的法律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